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承辦人：韓湘如
電話：(05)3620123*501
傳真：(05)3620379
電子信箱：lucyllo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太保市南新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3月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發字第106004484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05年英檢報名費統計表(0044847A00_ATTCH1.doc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各校英語教師通過105年英檢報名費乙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105年提升國民中小學英語教學成效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增進教師專業，並配合教育部推動國民中小學教師加註英語專長政策，請鼓勵貴校英語教師踴躍申請105年度英檢報名費之補助，補助原則如下：

(一)現職編制內之合格國民中小學英語教師於105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期間通過英語檢測筆試或口試，並達成CEF架構之B2級者，得補助報名費（不含資料處理等手續費）。通過日期係指證書或成績單發布之日期，而非考試日期。

(二)CEF架構之對照表係由檢測單位自行公布，受補助教師申請時，需將報考測驗之對照表一併附上。

(三)每位教師至多申請一種英語檢測報名費補助。

(四)貴校105年度如有英語教師通過英檢，請於106年3月16日前將105年度英檢報名費統計表1份，併同學校統一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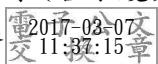
嘉義縣太保市南新國民小學



據及收支結算明細表1份，以及教師報名費單據、CEF架構之對照表及成績通知單等資料影本各2份報府，以申請該師英檢報名費補助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

訂

線

